

白水县西固镇人民政府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依据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环境保护和财政、民政、司法行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搞好征兵、预备役工作和拥军优属等工作；负责本辖区统筹城乡经济发展，城乡一体化建设的组织实施、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人才资源开发、城乡居民和农民的劳动和社会保障；认真执行村镇建设和管理规划，负责辖区内的环境卫生、环保环卫等工作，依法进行管理和监督，并做好防火、防灾、防汛、防震、救灾、社会救济等工作以及村委会和社区居委会的日常管理工作；保护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以来，西固镇党委紧紧围绕县委“严实新尊合”五字要求，强化作风建设，以“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学习教育为抓手，以脱贫攻坚工作为统揽，坚持示范引领、树强党建品牌，以落实党员干部扶贫日活动为载体，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全镇党员干部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追赶超越的坚强意志，狠抓各项工作任务全面落实。2018年，全镇农村经济实现生产总值8.1亿元，农业产值达5.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12亿元，争取中省市项目资金750万元，粮食种植面积5.38万亩，粮食产量达1.5万吨。全年全镇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9655元。

一、转变干部作风，树立追赶超越的必胜信心

开年伊始，镇党委就把作风建设作为全年的中心工作，邀请县纪委委员、检察室主任和县党校教授就干部作风建设、机关作风建设和基层工作作风建设进行专题辅导，明确不足之处，理清努力方向，加大整改力度。同时，镇党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了“强化干部作风、提升工作效能，发扬五字要求、奋力追赶超越”的作风建设追赶超越实施方案，并召开了有镇、村、组党员干部参加的“西固镇加强作风建设、奋力追赶超越”动员大会，提出了加强作风观念严格自我约束、加强纪律观念严格遵规守矩，加强廉洁观念倡导孝廉文化、加强执纪问责提升工作效能的作风整治要求，明确了以开放创新的思维、借鉴提高的心态对标杜康强党建、追赶林皋求发展的追赶超越目标定位，使全镇党员干部学有榜样、追有先进、赶有目标。为我们打造五大产业园区、

实现四镇建设目标、矢志建成小康西固提供了坚强的作风保障，坚定了干事创业的信心和决心。

各村也结合实际，明确了自己的对标定位和赶超目标，制定了自己的追赶超越计划。镇党委、政府以目标责任制的形式将基层党建创优、秀美乡村建设、农村发展稳定和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追赶超越工作任务分解到各村各单位，层层压实担子。镇纪委成立督查组，做好定时督查和不定时抽查，着力推动追赶超越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二、落实三项机制，激发追赶超越的内生动力

镇党委、政府能够按照县委组织部的安排部署，做好三项机制的贯彻落实工作，以三项机制的落实激发全镇党员干部善谋事、勇担当、敢干事、干实事、干成事的干事创业激情。经镇党委专题会议研究，在年初三千会上，总结表彰了2017年度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结合年终目标责任考核，对工作成绩显著的村级集体进行了表彰，使基层干部内心产生共鸣、激励机制激发动力。对在2017年工作不力、整改落实不到位和在脱贫攻坚中老好人思想严重、急于求成做表面、工作方法不扎实的村干部进行了诫勉谈话和组织调整，使优胜劣汰立杆见影、能上能下形成常态。对及时纠偏改错，使其提振精神、实干发展、真心帮扶，使容错纠错恰如份，干事创业永不懈，使广大党员干部坚定了干事创业、为民服务的信心和激情。

三、创新脱贫模式，丰富载体真帮实扶促脱贫

2018年，我们按照县脱贫攻坚指挥部“1043”脱贫目标，

紧紧围绕增收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建设、两房建设、村集体经济
发展等重点工作，举全镇之力、集全镇之智，狠抓增收产业培育、
基础设施建设、两房建设、村集体经济等工作，全面落实贫困脱
贫相关措施，不断拓宽群众增收渠道。2018 年全镇实现 175 户
715 人顺利脱贫，雷村村摘帽退出。县镇村各级领导干部、各村
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参扶率达 100%，扶贫政策传达及群众知
晓率达 99%，群众满意率达 95% 以上。

今年以来，我们按照上级安排，认真落实脱贫攻坚整改要求，
组织四支队伍对全镇贫困户信息进行了逐户核实补正工作，共入
户核实信息 978 户，更正补正信息 59 条，确保信息的准确度和
完整度进一步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系统信息，确保线上线下信
息精准，口径统一。同时对贫困户的“四书四照”进行上传，完
成率达 100%。元月份以来，我镇聘请专业讲师在全镇 16 个行
政村分别召开扶心扶志专题宣讲会 34 场次，参训人员达 3200
余人。全面提高了贫困群众的满意度和知晓率。同时，全面落
实帮扶措施，确保贫困退出。
产业扶贫方面：其中全镇贫困自主发展产业累计享受政策 845
户，发放资金 313.3 万元，其中 2018 年度 458 户补助资金 89.3
万元。同时由县农业局派驻 9 家企业对 13 个行政村进行产业带
动，带动贫困户 396 户。
就业创业方面：全镇的 978 户贫困户有就业创业信息的 652
户，就业 1186 人，其中自主择业 721 人，企业吸收贫困劳动力
427 人，公益性岗位 38 人；自主创业 51 人；
生态补偿方面：2018 年以来，按照

县林业局的统一安排，在全镇范围内招聘生态护林员 36 名，每人每年已发放工资 6000 元；扶蒙、器休、南峁、梁家等 88 户贫困对象享受公益林补贴 1.5 万元。**易地搬迁方面：**十三五期间，全镇易地搬迁共涉及 434 户截止目前，全镇共分房到户 387 户，127 户已完成装修并入住。其中：我镇辖区内的四河安置点分房到户 33 户，已入住 27 户；四河安置点已分房 49 户，完成装修 12 户，入住 11 户；幸福小区分房 63 户，装修入住 27 户，其他正在装修中。**危房改造方面：**2018 年全镇共涉及危改户 9 户，目前均已完成建设任务，且已搬迁入住。**健康扶贫方面：**按照健康扶贫全覆盖的原则，全镇 3497 人均已享受合疗基金减免工作；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达 100%，同时全镇 16 个行政村均按照“四室分离”要求，完成村级卫生建设，并正常使用。**兜底保障方面：**按照农村低保每月调整的要求，申请农村低保 286 户 971 人，实现了应保尽保。同时申请临时救助 265 户，发放救助金 14.2 万元。**爱心超市运营情况：**全镇 6 个贫困村、镇政府均建立了爱心超市，7 个爱心超市全面运营，共兑付积分 15 次，对付对象 335 户，兑付货品 57 种，约 15 万余元。**苏陕扶贫工作情况：**与扬中市八桥镇对接，确定了西固镇文史博物馆建设项目，目前工程主体、配套已全面完成，目前正在布展。同时，安德里、康达、华涛 3 家企业对雷村、四河、器休三个村 161 户贫困进行 2018 年度苏陕扶贫分红，分红资金共 23.7 万元。

围绕基础设施，不断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扎实完成了 6

个村的村庄规划编制工作，规划编制了全镇各村急需解决的水、电路、卫生室、绿化、美化、净化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7类43个，在各驻村工作队和包联部门的协调下，共协调各类项目资金4951万元。全力创建市级文明机关市级文明村（西固村），着力打造1个市级示范村四河村和2个县级示范村西固村、甫下村。在春季绿化工作，落实了10公里的道路绿化对象，栽植绿化苗木3560株，在甫下、西固、雷村、故现、通道等村绿化巷道76条，栽植绿化苗木1280株，在四河村入口三角区、镇区西入口、镇文史广场等三大节点的区域绿化工作已全面完成；打造中文化村、甫下村、四河村、器休村的通村道路共计8公里，硬化巷道共计6.2千米；投资6万资金建立龙山村、南峁村两个劝导站；雷村、潘家标准化村部建设正在建设；潘家村的村级卫生室已完成主体建设；在甫下、南峁村新建卫生厕所2个，6个村的亮化工程正在与城投公司进行对接；非贫困村西固村的巷道改造、中文化村9公里的通村道路建设.已按期完工且投入使用。完成潘家村人饮工程8000m网管铺设和8000m村道排水管道铺设，村道安装路灯105盏。

培育特色产业，全面拓宽群众增收渠道。结合全镇产业发展现状，积极布局以四河为中心的现代设施农业园区、以扶蒙、器休为核心的果畜结合有机苹果产业示范区、以龙山村为中心的5000亩葡萄种植基地、以雷村为重点的果畜平衡示范园区、以阿文、南峁为核心的花椒种植示范区。在园区建设中，全镇共新建苹果示范园2950余亩，栽植花椒2800

余亩，新建设施大棚 24 座，其他杂果 2500 余亩；在企业帮扶中，全镇 16 个行政村均与包联企业进行对接，明确了扶贫帮扶措施，并通过鼓励贫困户自主择业，召开协调会，协调公益性岗位等方式，解决贫困劳动力就业岗位 1540 个，自主创业 45 户。

四、优化发展环境，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落地生根

今年，我们紧扣十三五规划和县委四五六战略目标，以转作风、优环境、强服务、促发展为抓手，以改善基础设施、提升城镇品位、增强群众获得感为目标，全力抢抓机遇，多方争项引资，落实镇村重点项目建设。截止目前，我镇列入镇级重点项目 3 个，其中规划投资 620 万元的西固镇史馆及文史广场建设项目，已全面完成文史广场建设及绿化工程，建成文史馆工程主体、配套等工程；投资 550 万元的西固镇新欣源苹果示范园，已全面完成投资，实施了土地流转和树苗的栽植、防雹网和滴水灌溉建设等项目；投资 1120 万元的西固镇龙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完全完成建设任务，建成 380 深水井 1 眼，主巷道排水、硬化、绿化等工程均已完成所有任务。

五、干群合力共建，实现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对照年初目标任务，我们推行周检查、月通报、季点评、半年和年终考核的工作任务落实机制，每季度在整体工作靠前的村进行现场观摩、工作点评和经验交流，以先进带后进，以示范促提升，各项工作全面推进，基本实现了时间、任务

双过半。

一是在推进农业经济提质增效工作中，2018年在各村组织开展各类技术培训30场次，培训果农3600余人次，不断增强果农管理技术；在西固、扶蒙、四河新建三个高标准苹果示范园，面积2950余亩；去冬至今年年初，在西固、通道、故现、器休等村实施老园改造1800余亩，其中以间伐为主的老园改造130亩，示范区面积1670亩，全年完成矮砧果园标准化管理8200亩（1—3年生矮砧面积6710亩，4年生以上矮砧面积4000余亩）。矮砧新建果园面积2282亩（其中零星1950亩，连片310亩），进一步巩固了全镇果业基础地位。在畜牧生产工作中，通过大力宣传、政策支持，全年完成生猪存栏8.8万头，羊存栏8183只，牛存栏4130头，禽存栏35.6万只。招商引资2650万元，新建标准养殖场3个，果畜结合新建生态养殖示范点4个，实现以畜促果、以果养畜。同时突出抓好春、秋季动物防疫工作和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工作，为全镇农业生产保持安全高效提供了保障。竭诚服务群众，做好了农业机械化的宣传推广和农机补贴申报工作。同时，开展禁烧秸秆、综合利用、畜禽养殖场无害化治理、定期维护气象设备、保护环境保卫蓝天行动，动员广大群众从我做起、以身作则为改善人居环境做贡献。对“大棚房”进行拉网式排查，清理整治超占违建工作有序推进。严防死守，设立防控管控站，健全防疫机构，做好“非洲猪瘟”疫病防控工作，强制防疫密度为98%，全年全镇无重大疫病发生。

二是在扎实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方面，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7.48 亿元。2018 年，我镇共实施了西固镇区三马路建设项目、三马路立面提升改造、西入口景观改造、老街人行道提升改造、镇文史广场建设、华涛外贸果品加工生产车间、兴秦花椒扶贫车间建设、科瑞食用菌生产基地、龙山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 13 个，截至目前资金到位 6.3 亿元，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5100 余万元。

今年以来，紧紧围绕产业发展和镇区基础设施建设对项目进行策划包装，共策划包装项目 4 个（3 个重大项目），其中产业类项目 3 个，均已进行了立项备案，并已开工建设；镇区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1 个，即投资 2600 万元的西固镇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西固镇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目前项目已经省发改委进行公示，等待批文。

三是在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方面，定期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加快实施农村五化建设，落实清洁保洁长效机制，提升人居环境，共建秀美乡村；扎实做好农村贫困人口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做到了应保尽保。抢抓时机，完成经济林建设 4110 亩（其中贫困户 303 户 1192 亩）；完成 43.8 公里共 143 条巷道的绿化任务；荒山造林实施 401 户 944 亩，组织 75 户实施退耕还林 459 亩（其中贫困户 9 户 31.9 亩），同时加强护林防火队伍建设，做好了 2019 年护林员的选聘工作，落实巡山护林、切断火源、杜绝隐患工作责任，维护了全镇生态安全。村级集体产权改革工作全面全面开展。同时，成立由镇长为组长的防灾减灾防火领导机构，

配备了3名专职人员负责日常工作的开展，并积极完善了防灾减灾及森林防火工作预案，落实巡山护林制度，积极配合气象部门做好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全年无重大灾情火情发生。2018年，积极开展镇域内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完善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体系，深入开展婚丧嫁娶等集体聚餐备案工作，确保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未发生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事故。全年坚持日巡查制度，并定时向县纪委和政府督查室上报巡查情况，全年无一例安全生产死亡事故发生。

四是在扎实加强文化建设方面，注重做好镇区内学校的双普双高和创标达优，加强心理安全教育，提升素质教育水平；以镇文化站和镇文史研究会为平台，全面开展以村歌竞唱、村史演讲、村风激扬、村民幸福为主题的群众性文化娱乐活动，凝聚起广大群众勤劳致富共同奔小康梦的精神力量；持续开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孝贤勤俭传统美德、弘扬优秀家教家风活动，分层次开展十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婆婆和最美家庭评选表彰活动，全镇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提升。

五是认真落实《白水县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扎实分析安排意识形态工作，制定学习计划，注重调查研究，认真履行班子集体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以及分管领导的责任，明确具体责任，建立完善责任考核机制，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了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目标管理，与党的其他工作紧密结合，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一起考核，确保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的落实。同

时，持续做好基层精神文明建设，通过丰富群众文体活动，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按照“十个一”标准在全镇开展文明机关、生态示范村、美丽乡村的建设活动，开展扶心扶志、道德讲堂、内生动力激发等宣传活动，开展“好婆婆、好媳妇、好家庭”评选活动，继续推进“村歌村史”工程，目前全镇16个村13个村已完成村歌并广为唱诵。

六是扎实开展并深入宣传“十个没有”平安创建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通过悬挂横幅、分发扫黑除恶宣传资料、播放扫黑除恶音频、建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台账，提高群众辨别扫黑除恶的能力，有效震慑了黑恶势力，提升了我镇“两率一度”知晓率，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形成了全镇上下关心、支持、参与扫黑除恶、平安创建的浓厚氛围。在社会秩序稳定和谐方面，坚持重心下移，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力度，充分发挥村级综治维稳工作站的作用，做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上半年来，建设了东文化、西固2个矛盾纠纷化解示范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6次，开展信访矛盾隐患集中排查调处活动6次，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2件，中、省、市、县交办信访事项报结率达100%。结合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任务，各村组建了红袖章巡查队，加大平安创建宣传力度，刷写制作平安创建宣传标语40幅，横幅38条，发放平安建设手册2000余份，创建西固、雷村2条法制街道。在全镇开展了法制乡镇、民主法制示范村、法制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开展普法宣传活动2次，全镇公共安全感达100%，平安建设全民知晓率达95%以

上。

七是在扎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方面，一是坚持“政策指导、一村一策、严把程序、确保稳定”的原则，扎实开展村级“两委”换届选举工作，截止5月20日，率先在全县圆满完成了17个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二是全镇建立健全“两学一做”长效化管理机制，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升”主题党建活动，助推基层党员干部践诺履职树形象，助力基层党组织规范提升创优秀。加强对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的教育管理，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和党员评星定级工作，建设坚强战斗堡垒。三是以作风建设年活动为契机，对标“严实新尊合”五字要求，切实加强镇村两级干部队伍建设，加强村级三委会班子建设，着力塑造务实合作、担当有为、追赶超越型村级班子；四是认真贯彻落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全镇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和“四个自信”，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农村廉洁教育工作，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从严执纪审查，实践执纪监督“四种形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认真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扎实落实“三项机制”，严明政治纪律、严肃党内管理、严格执纪问责，加强督导、约谈，关注群众呼声，严厉查处各类违纪违规违法事件，树立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四是扎实落实基层党建工作，以“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化年”为抓手，实施“头雁”工程和“雏燕”工程，在全镇开展“比学共达标、赶超争示范”村级党组织标准化建设活动，做好龙山村和通

道村两个软弱涣散村的整顿工作，制定“四支队伍”考核管理办法，并做好四支队伍的业务培训，切实达到党建促脱贫的真实效果。五是严格落实领导班子民主集中制。所有领导班子成员都能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带头做好表率，相互支持配合，推动工作落实。能站在全局高度考虑问题，坚决维护班子的集体领导权威。班子成员之间能做到同心同向同力，敢于担责，勇于挑担，主动作为，奋力争当追赶超越的排头兵。

八是在创新工作方面，①创新管理，建立十个一的秀美乡村建设工作机制；②创新方法，开展“党支部+企业（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的帮扶脱贫工作模式；③创新载体，占地20亩的镇史馆已经建成和投入使用，将承载宣传镇史文明、弘扬西固胜景、体现人文风貌的平台载体，将极大提升白水东大门的文化底蕴和秀丽特色。

六、坚持问题导向，抓抓整改落实促进全面提升

针对县上各个部门的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高度重视，在第一时间召开党委扩大会议进行研判与分析，做到了正视问题与不足，建立了问题台帐，制定了整改措施，落实了整改责任人和完成时限，扭问短板不放松，强化督导抓落实，强力推动整改工作步步见效。

一是在苹果主导产业发展上，做好群众土地流转工作，加大科技培训力度，全面提升新建园成活率和果园管理水平。

二是在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上，成立秀美乡村建设办公

室，充实人员，建立规章制度；加大整治投入，购置洒水车、保洁车；设立公益性保洁岗位，配备 35 名保洁人员，实行分路段专人清扫保洁，使环境卫生工作迈上新台阶。

三是在精准帮扶活动中，对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主要干部、部门帮扶干部和镇包村干部进行有效整合，成立帮扶工作组，在每周三扶贫日活动中进行协作帮扶，实现了由对接帮扶向以身作则见行动、以帮带扶促脱贫的转变，大大提高了帮扶脱贫的实际效果，提升了脱贫攻坚满意度。

总之，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经过全镇党员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我镇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组织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相比，还存在着作风不够顽强、环境卫生经常反弹、脱贫攻坚力度不大、现代农业建设滞后等现实问题，在下一年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创新思维、放大格局，夯实责任、聚力发展，扭住短板、重点突破，为实现西固追赶超越目标而不懈努力。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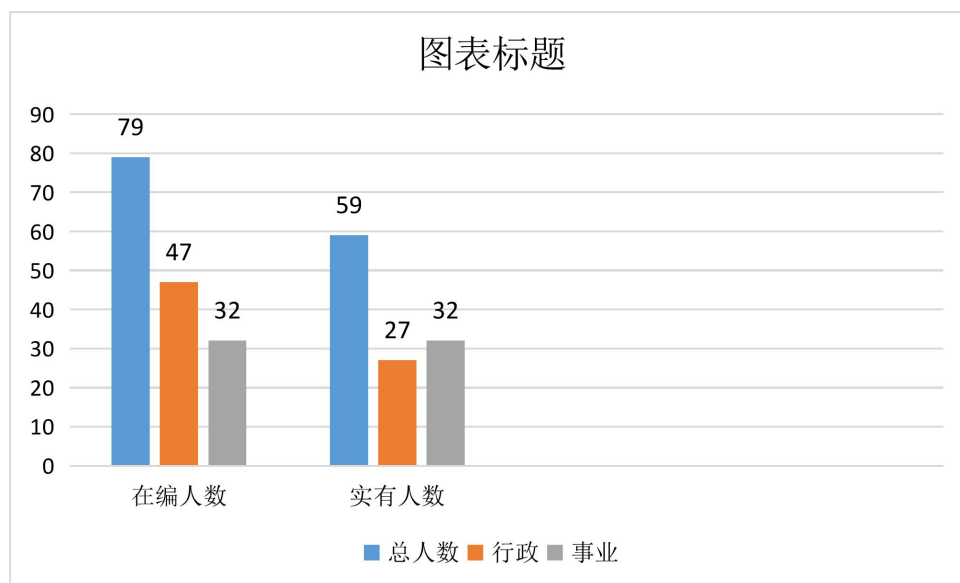
白水县西固镇人民政府设行政单位 1 个；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白水县西固镇人民政府本级(机关)	行政单位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9 人，其中行政编制

47人、事业编制32人；实有人员59人，其中行政27人、事业32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二、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附表)

1. 2018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2. 2018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3. 2018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4. 2018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2018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6. 2018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7. 2018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 2018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1822.3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0.78%，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调整；支出 1651.80 万元，较上年增长 30.69%，其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集中在 2018 年度完成，大量项目资金在 2018 年度支出。

1. 收入总计 1822.30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77.42 万元，为县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增加了 313.5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及农林水支出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县财政当年未拨付任何基金，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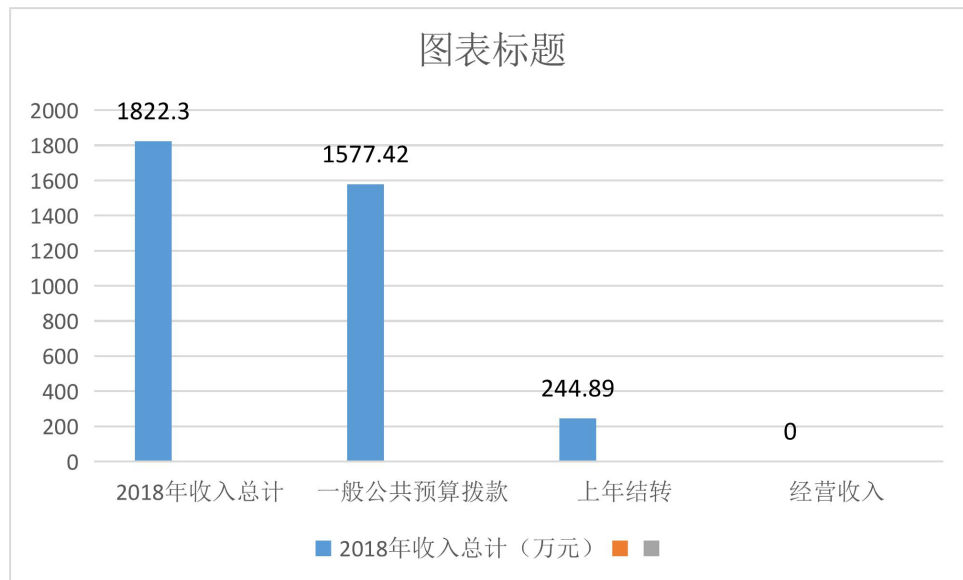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244.89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 to 本年仍按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18 年收入情况

2. 支出总计 1651.80 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 884.6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33.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48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车补增加和人员经费工资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60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由于年终结转,科目变动。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00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会经费、维修费用增加、拆除锅炉电费增加、脱贫攻坚印刷费用增加。

(2)项目支出 767.15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其中:

①公共安全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0%,其主要原因司法所的建设支出增加,其中其他司法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0%,其主要原因司法所的建设支出增加。

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其中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 万元。

③农村环境保护支出 5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④城乡社区支出 229.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70%,其主要原因是发展需要,其中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5.65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3.5 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 万元。

⑤农林水支出 494.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3.47%,其主要原因是潘家村道路硬化及亮化工程的建设,其中农村道路

建设 18 万元；防汛 30 万元；农村人畜饮水 5 万元；其他水利支出 10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65.12 万元；社会发展 82.87 万元；其他扶贫支出 21 万元；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127 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72 万元。

⑥交通运输支出 8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其中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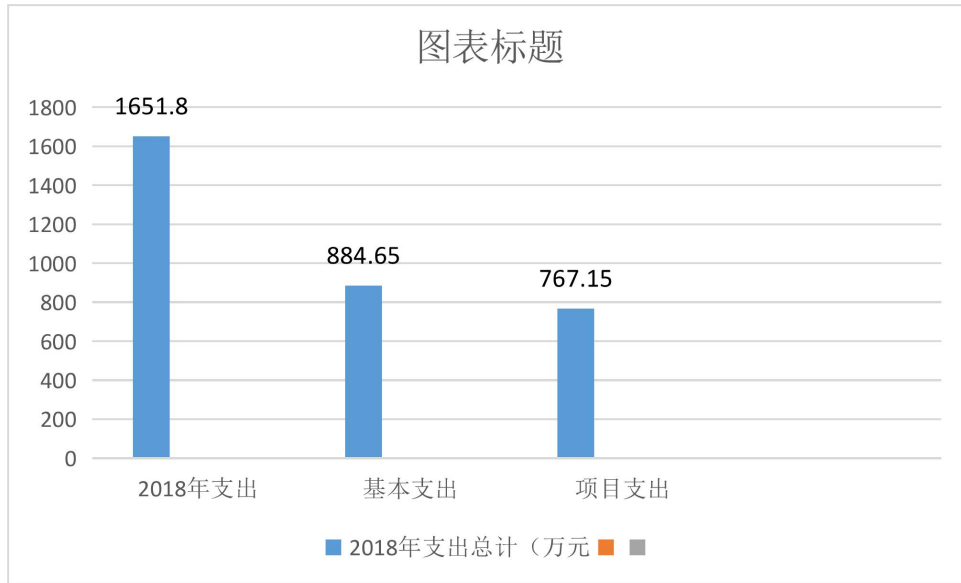
⑦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3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其中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0.3 万元。

(3)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所属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6)年末结转和结余 170.50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18 年支出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822.3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0.78%，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调整；支出 1651.80 万元，较上年增长 30.69%，其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集中在 2018 年度完成，大量项目资金在 2018 年度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884.65 万元，较上年增长 7.26%，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调整；项目支出 767.15 万元，较上年增长 74.70%，其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有部分上年度项目结转。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0.53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06%，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调整，公务员车补增

加和正常调资。其中行政运行 490.53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06%，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调整，公务员车补增加和正常调资。

(2) 公共安全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0%，其主要原因司法所的建设支出增加，其中其他司法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0%，其主要原因司法所的建设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4%，其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的新增，其中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8 万元；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8 万元，较上年减少 82.85%，其主要原因是科目变动，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10.8 万元，较上年减少 82.85%，其主要原因是科目变动。

(5) 节能环保支出 5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 229.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70%，其主要原因是发展需要，其中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5.65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3.5 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 万元。

(7) 农林水支出 791.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45%，其主要原因是潘家村道路硬化及亮化工程的建设，其中农村道路建设 18 万元；防汛 30 万元；农村人畜饮水 5 万元；其他水利支出 10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65.12 万元；社会发

展 82.87 万元；其他扶贫支出 21 万元；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127 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32.21 万元。

(8) 交通运输支出 8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其中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8 万元。

(9)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3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其中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0.3 万元。

(10) 住房保障支出 28.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其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其中住房公积金 28.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其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735.73 万元，较上年下降 1.22%，其主要原因是乡镇补贴停发。其中：

人员经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津贴补贴	125.83
奖金	23.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
生活补助	302.42
住房公积金	28.94
机关养老	57.8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8
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10.8

(2) 公用经费 148.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86.34%，其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会经费、维修费用增加、拆除锅炉电费增加、脱贫攻坚印刷费用增加。其中：

公用经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办公费	32.1
印刷费	17.5
水费	0.9
电费	12.5
取暖费	8.9
手续费	0.05
差旅费	3
维修（护）费	14.5
租赁费	0
会议费	2.00
培训费	2.3
公务接待费	5.3
邮电费	0.6
工会费	9.5
劳务费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其他交通费用	36.9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项目支出767.15万元，其中：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767万元，较上年增长74.70%，其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有部分上年度项目结转。

(1) 公共安全支出20万元，较上年增加750%，其主要原因司法所的建设支出增加，其中其他司法支出20万元，较上年增加750%，其主要原因司法所的建设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其中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10万元。

(3) 农村环境保护支出5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229.15万元，较上年增加3.70%，其主要原因是发展需要，其中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135.65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83.5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10万元。

(5) 农林水支出494.70万元，较上年增加213.47%，其主要原因是潘家村道路硬化及亮化工程的建设，其中农村道路建设18万元；防汛30万元；农村人畜饮水5万元；其他水利支出10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165.12万元；社会发展82.87万元；其他扶贫支出21万元；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127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35.72万元。

(6) 交通运输支出8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其中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8万元。

(7)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3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其中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0.3 万元。

(四)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7.3 万元，较上年下降 40.65%，其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较预算下降 21.5%，其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支出 0 万元；保有车辆 1 台，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较预算不变；公务接待 405 批次、2013 人，支出 5.3 万元，较预算下降 27.40%，其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我镇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因公出境团组 0 批，0 人次，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71.01%。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维护和加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405 批次、2013 人,支出 5.3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1.85%,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2.3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23.33%,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2 万元,较去年同比无变化,其主要原因是减少会议次数、压缩会议支出。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48.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 万元,增长 86.3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增加了工会经费、维修费用增加、拆除锅炉电费增加、脱贫攻坚印刷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1.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1.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 100%。其中: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331.07 万元,上年无政府采购,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潘家村道路硬化及亮化工程。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六、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019 年 10 月 21 日